

## **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经全体董事同意后，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在公司总部国联金融大厦 9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（其中：董事长葛小波先生、董事刘海林先生、独立董事吴星宇先生、独立董事朱贺华先生、独立董事高伟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）。会议由董事长葛小波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议案获通过。

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》与本公告同日发布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议案获通过。

同意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授权董事长决定股东大会的召开

日期等事项，会议通知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21日